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

2015年施政報告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有關政制發展、選舉安排、人權
及推廣《基本法》事務的政策措施

本文件旨在向議員介紹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有關政制發展、選舉安排、人權及推廣《基本法》事務的政策措施。部分措施已於2015年施政報告中闡釋。

理念

2. 我們會致力按照《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的相關解釋及決定，推動香港政制發展，以落實2017年行政長官由普選產生的目標，並致力確保公共選舉繼續在公平、公開和誠實的情況下進行。我們亦致力維護《基本法》所保障的基本權利及向市民廣泛推廣《基本法》。

3. 我們將會推行的新措施及持續落實的措施簡述如下-

新措施

- (a) 向立法會提出修改《基本法》附件一關於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議案，啟動政制發展「五步曲」的第三步；
- (b) 向立法會提交法例修訂，就2016年立法會選舉的具體安排作出所需的技術修訂；

- (c) 與選舉管理委員會(“選管會”)緊密合作，訂立實務安排，確保2015年區議會選舉按照有關法例，在公平、公開和誠實的情況下舉行；

持續推行的措施

- (d) 配合2015年區議會選舉，加強選民登記方面的宣傳和查核工作，藉此鼓勵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以及提醒選民應盡公民責任，包括提供準確的選民登記資料和適時更新登記資料；
- (e) 推動社會消除基於性傾向或性別認同的歧視，有關工作包括：加強宣傳和公眾教育；針對在僱傭範疇的推廣；以及在「消除歧視性小眾諮詢小組」向政府提交有關策略及措施的建議後，與持份者積極研究跟進；
- (f) 通過宣傳、推行兒童權利教育活動資助計劃和舉辦兒童權利論壇等，促進兒童權利；
- (g) 促進種族平等；及
- (h) 繼續進行推廣《基本法》的工作，並藉2015年為《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舉辦多項活動，讓市民對「一國兩制」及《基本法》有更全面和深入的認識。

具體措施

政制發展

4. 特區政府在2015年1月7日發表《行政長官普選辦法諮詢文件》（“《諮詢文件》”），正式開展為期兩個月的公眾諮詢。諮詢期至2015年3月7日止。

5. 按照《基本法》及全國人大常委會在2014年8月31日通過的《關於香港特別行政區行政長官普選問題和2016年立法會產生辦法的決定》（“《決定》”），《諮詢文件》載列行政長官普選辦法可考慮的議題，諮詢公眾。

6. 特區政府期望社會各界能夠在《基本法》和全國人大常委會《決定》的框架下，理性務實地討論，以凝聚共識，讓五百萬合資格選民可於2017年以「一人一票」普選下一任行政長官。

7. 在公眾諮詢結束後，特區政府會盡快完成歸納意見的工作，爭取在2015年第二季向立法會提交修改《基本法》附件一有關行政長官產生辦法的議案。

公共選舉

8. 根據全國人大常委會的《決定》，香港《基本法》附件二關於立法會產生辦法的現行規定不作修改，2016年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六屆立法會產生辦法繼續適用第五屆立法會產生辦法。當局會盡快就2016年立法會選舉的具體安排在本地立法層面所需作出的技術修訂，諮詢本委員會，並於今年內向立法會提交法例修訂。

9. 當局會與選管會緊密合作，訂立實務安排，確保2015年區議會選舉按照有關法例，在公平、公開及誠實的情況下舉行。選管會現正擬訂有關實務安排，並將稍後諮詢本委員會。

選民登記

10. 2015年是區議會選舉年。一如以往，我們將舉行大型選民登記運動，鼓勵合資格人士登記成為選民，並提醒選民搬遷後應盡其公民責任要適時通知選舉事務處以更新有關資料。另外，我們會藉2015年選民登記運動加強宣傳，聯同廉政公署提高市民對選民登記的認知，以及提醒公眾登記為選民時提供真實和正確資料及已登記選民更新住址的重要性。選舉事務處於2015年選民登記周期會繼續推行查核措施及執行查訊程序，以維持選民登記資料的準確性和完整性。

消除性傾向及性別認同歧視

11. 我們於2013年6月成立了「消除歧視性小眾諮詢小組」（“諮詢小組”），就性小眾被歧視的關注及相關事宜提供意見，以期在社會上建立多元、包容及互相尊重的文化。諮詢小組成員包括性小眾及不同持份者。在諮詢小組的督導下，顧問正就性小眾受歧視的情況進行聚焦研究，預計於今年第一季完成研究報告。諮詢小組隨後將參考研究結果，向政府就消除歧視的策略及措施提出建議。待諮詢小組作出建議後，當局會就有關建議與各方持份者溝通，積極研究如何跟進。

12. 我們會繼續透過教育和宣傳工作，推廣不同性傾向人士及跨性別人士應享有平等機會的信息。我們透過平等機會(性傾向)資助計劃，資助旨在促進性小眾享有平等機會或為

他們提供支援服務的社區活動；以及透過多種宣傳渠道和平台，宣揚有關信息。為消除在僱傭範疇中的歧視，我們積極推廣《消除性傾向歧視僱傭實務守則》（“《守則》”），除特區政府外，至今有超過130間不同規模的公私營機構承諾採納《守則》；我們會繼續推動更多機構參與。

兒童權利

13. 在2015年，政制及內地事務局會繼續透過推行兒童權利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舉辦兒童權利論壇、宣傳活動及公眾教育等，促進兒童權利。

14. 政府自2006年推出「兒童權利教育活動資助計劃」，至今已資助超過200個由非政府機構舉辦的活動，以加強公眾對《兒童權利公約》所保障的兒童權利的認識。2015年的計劃以「兒童全人教育」為主題，獲資助的活動預計將會在2015年的第一季開始舉行。

15. 此外，兒童權利論壇乃政府、兒童及非政府兒童組織就兒童事務提供交換意見的平台。在2015年，我們將會繼續於不同地區舉辦論壇，以便兒童參與。當局會繼續加強家庭議會與兒童權利論壇的協作：向家庭議會轉達兒童在兒童權利論壇上對各項政府措施的意見，以協助家庭議會評估不同政策對家庭的影響。這有助更有系統地收集兒童的意見，作為各政策局/部門在制訂政策時參考。

16. 在宣傳及公眾教育方面，我們在2014年與香港電台合作製作推廣兒童權利的電視節目，以加深公眾對兒童權利的認識。我們在2015年會繼續透過制作電視節目以及其他合適的方法推廣兒童權利。

促進種族平等

17. 《促進種族平等行政指引》（“《指引》”）為各有關政策局、部門及公共主管當局提供指導，在主要範疇促進種族平等和確保少數族裔人士有平等機會獲得公共服務。《指引》涵蓋範圍自2010年的14個部門及公共主管機構¹增加至21個²。到目前為止，《指引》運作順暢，相關措施亦受到少數族裔人士正面評價。我們將繼續監察《指引》的執行情況，及適時考慮進一步擴闊《指引》的涵蓋範圍。

推廣《基本法》

18. 我們繼續預留款項，舉辦不同類型的《基本法》推廣活動。2015年4月4日是《基本法》頒布二十五周年的日子，特區政府將會藉着這個重要里程碑，在2015年加強向市民大眾推廣《基本法》的內容，讓市民對「一國兩制」及《基本法》有更深入的理解。我們計劃舉行的活動將包括研討會、大型展覽、巡迴展覽、大眾媒體宣傳（如電視宣傳短片、電台宣傳聲帶和專題網頁等），以及不同形式的比賽（如問答比賽和設計比賽）等。

總結

19. 請議員備悉本文件的內容。

政制及內地事務局

2015年1月19日

¹ 14個部門及公共主管機構分別為教育局、社會福利署、勞工處、民政事務總署、僱員再培訓局、職業訓練局、食物及衛生局、衛生署、醫院管理局、建造業議會、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創新科技署、前電訊管理局及前影視及娛樂事務管理處（現已合併為通訊事務管理局辦公室）。

² 8個新增部門分別為房屋署、天文台、郵政署、法律援助署、警務處、懲教署、香港海關及入境事務處。